

泗阳县西康幸福城10KV配电工程设备采购项目五标段（充电桩）评标结果公示
（招标编号：JSZCJSMY[2024]1-5号）

公示开始时间：2024-08-19 公示结束时间：2024-08-21

一、评标情况

泗阳县西康幸福城10KV配电工程设备采购项目五标段（充电桩）：

1、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

中标候选人第 1 名：安徽策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，投标报价：24.146 万元，质量：质量标准：合格。技术要求：需满足国家标准、苏电运检【2016】501号文及 DGJ32TJ11-2016 居住区供配电设施建设标准，满足省市县供电公司验收方法及标准要求，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：45天；

中标候选人第 2 名：宿迁嘉沐信息科技服务有限公司，投标报价：34.68 万元，质量：质量标准：合格。技术要求：需满足国家标准、苏电运检【2016】501号文及 DGJ32TJ11-2016 居住区供配电设施建设标准，满足省市县供电公司验收方法及标准要求，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：45天；

中标候选人第 3 名：宿迁中宏安防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，投标报价：35.98 万元，质量：质量标准：合格。技术要求：需满足国家标准、苏电运检【2016】501号文及 DGJ32TJ11-2016 居住区供配电设施建设标准，满足省市县供电公司验收方法及标准要求，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：45天；

2、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

中标候选人(安徽策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：/；/

中标候选人(宿迁嘉沐信息科技服务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：/；/

中标候选人(宿迁中宏安防电子科技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：/；/

3、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

中标候选人(安徽策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：符合招标文件要求；

中标候选人(宿迁嘉沐信息科技服务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：符合招标文件要求；

中标候选人(宿迁中宏安防电子科技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：符合招标文件要求；

二、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

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本项目评标结果有异议的，应当在公示期间以书面方式向招标人提出，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见本公告联系方式。

三、其他

根据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该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，江苏民裕投资有限公司的泗阳县西康幸福城10KV配电工程设备采购项目五标段（充电桩）的评标工作已经结束，评标结果已经确定。本项目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的评标办法，现将评标结果公示如下：

1、评标结果情况

第一中标候选人 安徽策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：241460.00元

第二中标候选人 宿迁嘉沐信息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：346800.00元

第三中标候选人 宿迁中宏安防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：359800.00元

2、无效标名单及原因：

序号 单位名称 不合格原因

(1) 泗阳光宇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委托人未提供社保证明材料

3、报价修正：无

4、拟确定中标人：安徽策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

5、备注：

本评标结果公示期自2024-08-19起，至2024-08-21止。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上述评标结果有异议的，应当在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。公示期满对评标结果没有异议的，招标人将发布中标公告并签发中标通知书。

四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/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 江苏民裕投资有限公司
地 址： 泗阳县众兴街道北京西路
联 系 人： 姜雨田
电 话： 18651195773
电 子 邮 件： /

招 标 代 理 机 构： 江苏志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
地 址： 泗阳县泗水古城商业街B段02栋三楼
联 系 人： 杨欣荣
电 话： 15051004756
电 子 邮 件： 1124783183@qq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倪前石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